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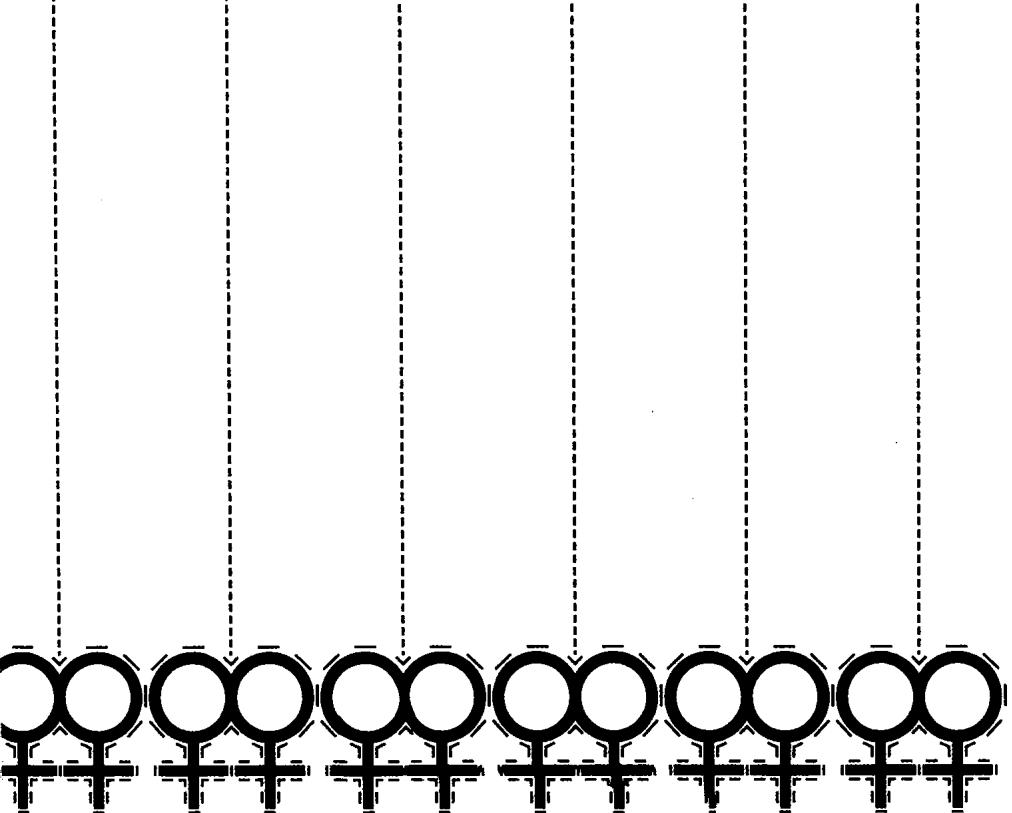


我和王小菊

王小菊 作品

Wang  
XiaoJu  
I  
and

民间传阅很久 如今终得面市



# 我和王小菊

王小菊 著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人民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我和王小菊/王小菊著. — 昆明 : 云南人民出版社, 2010.12  
ISBN 978-7-222-07044-8

I . ①我… II . ①王… III .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246464号

**书名：我和王小菊**

**作者：王小菊**

**策 划：念念文化 NBooks**

**责任编辑：王绍来 玉波狄**

**特约编辑：李江华 肖 瑶 何 立**

**装帧设计： 灵动视线**

**010-85983452**

**责任印制：洪中丽**

**出版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人民出版社**

**发 行 云南人民出版社**

**社 址 昆明市环城西路609号**

**邮 编 650034**

**网 址 [ynpress.yunshow.com](http://ynpress.yunshow.com)**

**E-mail: [rmszbs@public.km.yu.cn](mailto:rmszbs@public.km.yu.cn)**

**开 本 880×1230 1/32**

**印 张 7.375**

**字 数 160千**

**版 次 2011年1月第1版 2011年1月第1次印刷**

**印 刷 北京凯达印务有限公司**

**书 号 ISBN 978-7-222-07044-8**

**定 价 22.00元**

# 目 录

## 一、一个叫阿里的甜心 / 1

不得不承认，我是个缺少同伙的人，完全没有闺中密友。这些年，给我最大慰藉的都是男人，当然给我最大痛苦的也是男人，比如眼下的这个阿里。人应该要有自己的密友，一个供你随时倒垃圾的人。这是一个充满格言的夜晚，被爱情折磨的我每分钟都总结出一套真理。

## 二、一个叫王小菊的甜心 / 12

终其究竟，我也很怕听到王小菊口中阿里的另外的面目吧？认识一个人是一个愉快的过程，认识一个人也是一个痛苦的过程。说到底，认识一个人还是一个痛苦的过程。

## 三、我的甜心和王小菊的甜心 / 18

都已经足够了。感谢你所赐予我的一切，感谢你给我的所有意外。那是个让人忍不住叹息的夜晚，继续感谢你曾经带给我的一切痛苦。

#### 四、恋爱得自由 / 27

只见王小菊站在酒馆门口，右胳膊撑在门框上，矫正好久才拿好一个决定性的POSE，然后猛地一扭头，冷冰冰地看着我。那一刻我突然觉得王小菊跟阿里还真有几分相像。

#### 五、甜心的小秘密 / 39

为了纪念这个日子，也为了纪念这种同时怀孕的美好遭遇，我们在这个大雪之夜商量好一个庆祝的计划，抽空去云南丽江玩耍一个星期。那是多么美妙的旅程啊，闲散美丽的丽江古道上走着两个兴高采烈的孕妇。

#### 六、逃离北京 / 53

年轻女人在一个风景如画的地方总是不自觉地要把自己打扮成风景中的一部分，到了晚上就会在酒吧里和各种看起来来历不明的外国青年交谈，迅速产生友谊，然后迅速分开。

#### 七、那孩子，那瓜子仁儿一样的孩子 / 69

有时候是这样的，你碰到个男人，他对老婆还有几分情分，你就觉得他还不错，但又觉得委屈，心想我跟这样的男人在一起干吗呢？但如果碰到个男人，老婆就是死在家里了他也不上心，成天就惦记着跟年轻姑娘在床上的那点事儿，你也会想，这样的男人要他有什么意思呢？很矛盾吧？

## 八、一个卵子碰到一个精子 / 78

但凡有志气的青年不都是从细微处开始打算的？出人头地是他们唯一的目的，为了这个目的可以付出任何代价吧？比如他说，三十岁之前把一切应该吃的苦都吃了，一切应该受的委屈都受了，一切应该犯的错误都犯了，过了三十就洗心革面重新做人。

## 九、玛莎小姐的客厅 / 95

那是发生在我十六岁的时候的事情，很短暂，具体的时间有多长我没有留意。当他下车之后，我几乎失声痛哭起来，我隔着窗户看着他，他也看着我。车子重新启动的时候我差点冲了下去。

## 十、这就谢了幕？ / 118

男人扶着棺材痛哭失声，并用充满忏悔的语气喊着，我不能相信总有一天你会离开我，我根本不能相信，因为就在昨天，你还跟我一起玩耍，我们在公园的草地上打滚，太阳那么好，柔和的微风吹拂着你的长发，你趴在我身上说，爸爸我爱你。可是现在，你躺在这里一句话都不说。

## 十一、冬天即将过去 / 133

结婚并不可怕，可怕的是什么时候结，跟谁结。不要找那种太年轻的男人，也不要太老的；不要找那种特别有钱的，但也不要穷光蛋；不要找那种特别聪明的，但也不要白痴；不要找那种特别英俊的，但也不要丑八怪。

## 十二、一个叫秦方的甜心 / 150

忧心忡忡的滋味不好受，但是忧心忡忡的滋味不会长久，就像美滋滋的滋味再好受也不会长久一样，我们每天承受的不是忧心忡忡的滋味也不是美滋滋的滋味，而是木头木脑的滋味。那不是滋味的滋味。日子就是这么回事。

## 十三、梦得到的是良宵，梦不到的是你 / 163

拍了一辈子的电影，什么都演过了，就是没演过垂危的戏，而且所有电影里都有人死，临死前还有长长的一段台词，好像还有很多事情没有干，还有很多人没有爱过，但是又不得不死。这种难受对演员是非常有吸引力的。

## 十四、三天 / 189

秦方所跟我讲过的一切王小菊都知道，我跟秦方约会的时间、地点还有细节她仍然全都知道。我相信在我跟秦方的关系中，王小菊才是起决定作用的因素。如果我和秦方之间的交往能称得上是一场恋爱的话，那女主角是王小菊啊。

## 十五、花落知多少 / 220

可能是第一次做这样的手术吧，再加上比较年轻，我没有感觉到任何的不适，在大街上逛得很起劲。我特意要晚些回家，尽量晚些回家，我要留给王小菊足够的时间来收拾行李。

我在肯德基吃冰淇淋的时候想，从今以后，我和王小菊应该是老死不相往来了吧？

## 一、一个叫阿里的甜心

甜心，我的小蜜糖。

所有的夜晚，无人不在心里呼唤这样的名字——甜心。

一切都是从认识王小菊开始的。

二〇〇五年冬天的一个晚上，我们跟着各自的朋友坐到同一张饭桌前，就这么认识了。我跟她认识之后，很多事情都变得无法控制。是的，无法控制，因为她正是那样的一个甜心。

从上个礼拜开始，我便在一种焦灼的甜蜜的渴望的激励之下策划对一个甜心的捕捉。他的名字叫阿里，阿里巴巴的阿里。我对阿里的迷恋，是从第四次见他的时候开始的。为什么会是第四次，我也不清楚。

当时发生了什么，在第四次见面的时候？

一个普通的下午，在上海，摄制组放假，大家出外闲逛，我和几个同事到了著名的上海博物馆。去过博物馆的人应该都知道，那里肃穆安静，各个陈设馆里摆满了过去年代里的物什。上海博物馆比较吸引人的地方在于它细致动人的灯光。无论进入哪一个房间，那种铺洒下来的灯光，会让人产生幻觉，以为有人会在这里等我吧。

没什么好说的，所谓参观博物馆也就是大家一起没头没脑地转悠。当我在明清家具陈列馆里做了过多的流连之后，我和同事们就走散了。我站在偌大的房间里，一抹散漫的光从屋顶上淡淡地洒下来，灰尘在光里飘浮着。想到在这样冷冰冰的博物馆里也有灰尘，那感觉来得亲切。我又转到陈列明清服饰的房间，红袖飘香，那些衣服，看起来都是华丽的礼服。就算是今天看来，我仍然相信，这些衣服不需要过多的改动就能够做得很时尚。围观的几个人，模样庄严，面无表情，我很想对其中任何一个人说，真想要这么一件衣裳啊！在另一个角落里，玻璃窗里挂着一件轻纱一般的内衣，分外性感，那是象牙色的一片儿内衣。我忍不住趴在玻璃上仔细观看，很是漂亮，我啧啧赞叹着。一回头看见了阿里。

咦，你也在哪里？

嘿，你好吗？

这就是第四次见面，我跟阿里。

当时阿里在剧组里当摄影师，样子长得就像是个干体力活的，板寸，黑色的防风登山外套，蓝色的牛仔裤，黑色的登山靴子，斜肩挎着一个大背包——他也趴在玻璃窗上观察着这件明清时期的内衣。

喜欢上一个人需要什么样的理由呢？

我一直在琢磨这个问题，那是完全不需要理由的事情啊。

但是王小菊并不这么认为，她认为那天下午一定发生了什么，或者说在此之前，也就是当我第一次见到阿里的时候就发生了什么。她这么肯定，我也无话可说。说那么多干什么呢？怎么爱上的也许并不重要吧，重要的是我爱上了，爱上了阿里。

王小菊是谁？接下来你们会知道。

你知道吗？阿里回了北京。一天下午，同事们在公司里随意聊天，当一个女同事把阿里回北京的消息当做重要新闻宣布的时候，我既觉得奇怪，又觉得兴奋。一个星期之前，电影拍摄结束，剧组就地解散，阿里就回到了北京。要找点什么理由去跟他接触接触，尽管他回了北京，但他并没有想到我，更没有跟我取得联络，这确实让我有些沮丧。但我并不气馁，很容易就找到了他的电话。

嘿，是阿里吗？

阿里得知是我，不知道为什么在电话里扑哧笑了一声。我握着电话，他的声音很浑厚，让人觉得很舒服。

那么，打电话来有什么事情吗？阿里问我。

是，有点事情，假如你方便就来公司取一下照片，之前剧组里拍摄的照片都已经整理出来了。我没事找事地说得很严肃。他哦了一声，便不再说话，可能觉得照片的事情并不是那么重要吧。

那什么时候来呢？

看你方便，随时都可以来。

阿里说第二天到公司来。可是到了第二天，阿里并没有来公司。我的生活就这样继续着。突然有一天，阿里来到公司，正赶上老板临时有点奇思妙想，要召开紧急的中层骨干会议，我把照片找出来交到阿里手上，总共花了不到三分钟的时间。他冲我弯了一下腰，说了声谢谢便离开了。之前，我并没有想过再次见到阿里会怎么样，于是见到了也没有怎么样。接下

来的一些日子里，我都在想，以照片为借口约见甜心阿里看来是不合适的。

而且看起来向甜心阿里靠拢并不是件简单的事。我为这种不简单而兴奋，似乎要挑战一种极限，暗暗发誓一定要将阿里弄到手。那确实是疯狂的三天三夜，我昼出夜伏，潜心策划着勾搭阿里的方案。

我也了解了跟阿里有关的无数细节，比如他是回民，每个星期都会专程去清真寺礼拜，于是我通吃了厚厚的一整本《伊斯兰宗教史》。一边研究着这似乎与阿里有关的历史，一边不由地产生某种狂喜，并暗中松了一大口气，毫无理由地就认为阿里定将投奔到我的怀抱，就算他不那么中意我也会对我敞开怀抱。因为我已经了解了他们的历史，这到底是一种什么样的自信？我说不清楚，只是，我那么兴奋，独自一人在家里转悠了半天，内心涨满了欲望，浑身上下绷得紧紧的，好像一不小心就会一个猛子向阿里扑过去。为了缓解这种激动与亢奋，我只好在家里奋力地擦地板，擦马桶。

一整个晚上，我躺在一尘不染的地板上，想念阿里。窗外是冬天的风声，带着强烈的口哨声，咻——咻——地刮过去了。我还打听到阿里的住址，他住在马甸那边。那边我也很熟啊，我捧着同事抄给我的纸条，不厌其烦地阅读那十一个字，是阿里的地址。我要不要突然跑到他家里去，敲开他的家门，直接跟他说，阿里，让我们做个朋友吧，不是普通朋友，是那种意义上的朋友——就是说，阿里，我们搞一搞好吗？

这是不行的。我当即否定了自己的念头。万万不可丧心病狂，在普通人的想法中，有关恋爱的全部就在于互相试探的初

级阶段，真冲上去揪住他说，跟我走，可能要遭到拒绝。我痛苦万分，像一个情窦初开的少女。于是也不得不相信，每一次爱情的经历都新鲜而陌生，之前在情场纵横的七八个年头里所积累的心得，在这一刻完全派不上用场。我垂头丧气地爬上床，翻来覆去辗转难眠。

在这种时刻，多想找个人聊一聊啊。

不得不承认，我是个缺少同伙的人，完全没有闺中密友。这些年，给我最大慰藉的都是男人，当然给我最大痛苦的也是男人，比如眼下的这个阿里。人应该要有自己的密友，一个供你随时倒垃圾的人。这是一个充满格言的夜晚，被爱情折磨的我每分钟都总结出一套真理。

比如，爱情是一种语言里的经历。

为什么这么说？如果我有一个可以敞开心扉倾诉的对象，允许我每天诉说若干遍对阿里的爱，最后就算我跟他不能搞在一起，对我来说，这种爱也已经开始并开展，甚至结束了。

就是在这样的煎熬中我睡着了。所有的梦都是零碎的，就像是快速剪辑的镜头，飞快地在眼前晃过。

咯噔一下，梦中的一个小片段被定格了，我快退回去重温刚才梦中的片段——我站在邮局里，那是个空旷的邮局。我对服务员说，让我给阿里再挂个电话吧，我要对他说，你过来，我们谈个恋爱。服务员说，不可以。

我就这么醒了。

多么伟大的发明，我要去给阿里发一封电报，我要在电报里向他倾诉我的爱。没错，就这么干。我赶紧从床上爬起来，随便裹了一件外套就开始起草给阿里的电报。那是一篇热情洋

溢的长信，忠实记录了我对他所有的思念；那也是滚烫而饱满的爱情，我希望他接纳。

可是到了第二天，当我来到邮局之后，我给阿里的电报只有如下三十个字了（含标点符号）：

阿里星期天下午五点我在美术馆等你，过时不候。

不来你就不是人。

三十个字符，那是电报篇幅的极限，我一点都没有浪费。

当然，我用的是匿名，那不是因为我怯懦，只是要把那份神秘感保持到最后。

星期天下午四点半我就来到了美术馆，小广场上空无一人。不远处的人行道上穿蓝色长褂子的清洁工在清扫地上的落叶。风有点大，一阵风过后，叶子又掉在地上，再来一阵风，新的叶子又纷纷落在地上。扫地的人显然对此已经麻木了，他只是扫而已。马路上顶着风骑车赶路的人也很多。

但是美术馆的广场上并没有什么人。我一直坐在台阶上，直愣愣地看着大门，我有很强烈的预感，阿里肯定会来这里。随着时间越来越靠近五点，我的这种预感就越来越强烈。可能是因为太强烈了，一种更强烈的紧张感在四点五十七分的时候几乎让我窒息。我站起身来，双眼发涩。

我一边在美术馆高高的台阶上跺着脚，一边想着见到阿里我该怎么跟他说。我该对他说什么？我说，嘿，阿里，你还记得我不？我说，嘿，阿里，接到电报是不是很吃惊？我说，嘿，阿里，你好吗？我说，嘿，阿里，我只是很想你，就发了电报给你。我是不是应该这么说，嘿，阿里，无缘无故发了电报给

你，非常抱歉，打搅了。从我的手表来看，已经五点了，一分不多一分也不少。我猛地抬头，看见斜前方那放着冷冷的光的太阳。那是像红心咸鸭蛋的蛋黄一般的夕阳，它正要落下去，但是还没有落下去，它挂在树梢上，要不了多久就会沉下去了。我盯着那夕阳看得太久，直到眼睛模糊，就算是移开了视线，眼前仍然是红红的一片。那么红。我揉了揉眼睛，不能错过了阿里，他应该要来了，我似乎已经听到他的脚步声了。

但是阿里并没有来。一直到五点一刻，阿里仍然没有来，于是我生气了。

我不能忍受这样一个完全没有好奇心也完全无动于衷的家伙。是的，我不惯着你了。我三步并做两步从台阶上跑了下去。等我从美术馆的大门口出去之后，不觉长长地舒了一口气，暗自后怕：真是危险啊，万一阿里真来了，这一切该怎么收场？他原来是如此乏味的一个小伙子。我整理了一下背包，闪过川流不息的来往车辆奔到了马路对面，顺便拐进一家服装店去稍作停留。等我从服装店里出来之后，正好看见阿里从马路对面飞奔过来。

难为他了，在这样的暮色中还能一眼把我认出来。

噢，你也在这里？阿里说。

嘿，你好啊。我说。

阿里说他跟一个朋友约在这里见面，但是朋友并没有来。我笑了笑，没有说话。他问我，你在这里干吗呢？我说没事，随便逛逛。阿里笑了笑，问，你还有事吗？我说没事。他说，那一起去吃饭吧，有一大帮人约在一起吃饭呢。我说好啊。

东直门的紫霞火锅店里满满地坐了一大桌人，我和阿里进去的时候，人群一阵喧哗。那是些年轻人，大多都认识，更多的是认识而不熟悉，也有一些是完全不认识的。这样的聚会一般都是一两个人率先发起，然后一个约一个，一个再约一个，最后坐了满满一桌子。

你们俩怎么在一起了？长了一张方形脸的人称孙哥的男人站了起来，一边顺嘴询问一边对着阿里当胸猛捶。那拳头捶下去噗噗作响，似乎捶得越响亮交情越深，我隔着几步都听得到那动静，真是让人心惊肉跳的声音啊。再看阿里，他不得不面露微笑，还不得不顺嘴回答对方问题——我们在路上碰到了——他还不得不含了含胸尽量灵巧而不动声色地躲开孙哥的拳头。满满的一桌子人挪了半天挤出两个空，我跟阿里分头钻了进去。

阿里就坐在我对面，刚进餐厅一下碰到这么多已经喧哗多时的人多少有些不适应，他兀自含着笑。孙哥还在一个劲儿地张罗介绍，著名摄影师阿里。阿里有些慌张，发出了一个短促有力的哈声后，对身边的人猛点头，然后掏出一支香烟点上。孙哥还紧着重新介绍一些人给阿里认识，这是著名导演，副的，这是著名的什么什么，最后论到介绍我的时候，孙哥用食指指了指，嗯啊着说这个啊都认识了吧。

到这时候新一轮的饭局重新开始。其实还没等开始，又一个姑娘冲了进来，她冲进来的速度那么迅速，以至于饭桌上出现了短暂的停顿。桌上有人冲她招手，她也不回应，直愣愣地看着我。我也只好疑惑地看着她。我自认为并不认识她，但她盯着我看，目光似乎很挑衅，我也不应该示弱，就回看过去。我们互相对视的时间很短，但是印象深刻。那是一个充满骨感

的姑娘，高挑，高傲，并不高兴。五秒钟之后她收回视线，兴高采烈地说了一声，好啊，都吃上了。大家挥着手中的筷子说，来来来。那姑娘不由分说地推推阿里，阿里就识趣地往一边让了让，她就在对面挤着坐下了。一坐下就嘁哩喀喳地脱衣服摘围巾手套一阵忙活。孙哥又责无旁贷地站起来，指着新来的姑娘对大家说，这个，著名的化妆师王小菊。众人哦了一声。

王小菊连眼皮都没抬，大声抱怨着，行了老孙，贫不贫？阿里呵呵笑了，附和了一句，就是，贫不贫？王小菊顺手从桌上的烟盒里摸出一支烟卷，碰了碰阿里示意他给点上。阿里赶紧摸出打火机为她点烟。王小菊深深吸了一口烟，整个身体往后一靠，看起来她这才算是坐踏实了。因为先前突然的一阵注视，让我觉得王小菊来这个饭局的目的很可疑，所以对她提高了警惕。我留意到她并没有很快融入到饭局的气氛之中，只是半垂着头抽烟，坐在旁边的阿里殷勤地给她张罗好餐具，并往她的杯子里倒好啤酒。一支烟抽完，王小菊长长吐了一口气，坐直身子，然后猛抬头向我看过来。我早做好了准备，料定她还会对我发起进攻，便也凶狠地向她飞了个眼神。这个眼神飞过去后，我才发现王小菊看的并不是我，而是我旁边。早先所谓她对我的挑衅原来都是误会啊。我暗暗笑骂了一下自己，并顺着王小菊的视线看过去。

在我的左边坐着一个小伙子，样子很是俊秀，这会儿正和身边的人讨论在三里屯买盗版光盘的事情。我盯着他看了两眼，他有所察觉，扭头看了看我并冲我笑了笑，我也忍不住冲他笑了一下。他笑起来模样很好看，牙齿分外整洁，日后，当我跟他在床上嬉戏的时候，还忍不住赞美过他的牙齿。我说，我对

男人的要求很简单，牙齿一定要长得好。他跟我说，那找个牙医比较好。可是现在，他只是跟我笑了笑，我连他的名字都还不知道，或者刚才孙哥介绍过，我完全没有留意到，我当时所有的注意力都在阿里身上。

当时的情况是这样的，我怨愤地观察阿里的同时，王小菊也正含怨带嗔地注视着我身边那俊俏的小伙子，或者对她来说他正是她的小甜心吧？这是很有意思的局面，可能知道这个局面的人只有我和王小菊，无论是阿里还是一边的小伙子，都不曾察觉，更不用说旁人了。那一刻，我对阿里所有的思念与痛苦终于得到了化解，因为我亲眼目睹了另一个姑娘对自己的甜心束手无策。她只是直接而灼热地注视而已，而我也只是同样地注视。因为位置的原因，我和王小菊的视线必须经过交叉后才能到达各自的目标，我的甜心在她的右侧，她的甜心在我的左侧，这样，我和王小菊的目光也必然要碰到一起。

王小菊突然看见了我，呆了一下马上咧嘴笑了笑，她端起杯子欠了欠身对我说，来来，咱们俩喝一杯。我也举起杯子欠身碰过去。当的一声，桌上的人都笑了起来。孙哥说，好好，你们看桌上的姑娘们都干了，喝，喝起来啊。众人纷纷举杯。王小菊赶紧倒了一杯酒跟大家举杯并指了指我左边的男青年，胡志军你也喝啊。胡志军捂着杯子说，不行不行，再喝我就高了。王小菊撇撇嘴说没劲。我乐了，端过胡志军的杯子说，得，我帮你喝一杯吧。王小菊抢先一口喝光了，我也慌忙一仰脖。这天的啤酒格外好喝。

几杯酒下肚，我跟王小菊就像两个失散多年的亲姐妹一样在酒桌上推杯递盏，妙语如珠，谈笑风生中时时流露出几分聪